

常熟市汽车饰件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 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常熟市汽车饰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于 2017 年 4 月 26 日下午 13:00 在公司 5 楼会议室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公司已于 2017 年 4 月 15 日以邮件、电话方式向公司全体监事发出了会议通知。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汤文华先生主持。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 3 人，实际出席监事 3 人，会议召开及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经与会监事审议，全体监事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表决通过了全部议案。

二、 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了《常熟市汽车饰件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常熟市汽车饰件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为总结公司监事会 2016 年度的工作情况，监事会编制了《常熟市汽车饰件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 2016 年度财务决算和 2017 年度财务预算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常熟市汽车饰件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编制了《2016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和《2017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表决结果：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2016 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公司 2016 年度报告及摘要的编制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本次年度报告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报告客观地反映了公司 2016 年度的财务及经营状况，并由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信会师报字[2017]第 ZA13298 号）。与会监事对 2016 年年度报告进行了认真严格的审核，并提出了如下书面审核意见，与会监事认为：

（1）公司 2016 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2）公司 2016 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全面、真实地反映出公司 2016 年度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事项；

（3）未发现参与 2016 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常熟市汽车饰件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表决结果：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通过<2017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常熟市汽车饰件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一季度报告》。

表决结果：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追认公司 201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超额部分的议案》

表决结果：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 2017 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表决结果：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了《关于 2016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同意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7 年度审计机构。

表决结果：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的部分议案事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特此公告。

常熟市汽车饰件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17 年 4 月 27 日